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ST云维 公告编号:临2021-001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2021年1月30日任期届满。因相关提名工作尚未完成,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2021年1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同意延期对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换届,并提请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董事会聘任人员任期亦相应顺延。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ST云维 公告编号:临2021-002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维股份"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1月14日在云维办公楼514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陈嘉霖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延期换届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于2021年1月30日任期届满,因相关提名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同意延期换届。

此议案提请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预案》;

公司拟于2021年2月1日(星期一)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ST云维 公告编号:临2021-003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维股份"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月14日在云维办公楼514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主席高颖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于2021年1月30日任期届满,因相关提名工作尚未完成,公司监事会同意延期换届。

此议案提请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ST云维 公告编号:临2021-004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2月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2月1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花山街道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7楼708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2月1日

至2021年2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两个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25	ST云维	2021/1/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

4. 登记地点: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云维办公楼511办公室)。

5. 登记时间:2021年1月29日(星期五),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

六、其他事项

1. 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 联系人:桂腾雷、崔永辉

3. 联系电话:0874-3068588

传真:0874-3064195

请各位董事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21-001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办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控股股东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7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办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公司控股股东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集团")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0】6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20-001)。

烽火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88,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划转至"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用于对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该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烽火集团的通知,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需要,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22,000,000股进行补充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烽火集团	是	2,200	8.73%	3.63%	否	是	2021年1月12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对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股票和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烽火集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烽火集团	252,085,786	41.69%	8,800	11,000	43.64%	18.19%	0	0%	0	0%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21—002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烽火电子")股票(证券代码000561)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1月12日、1月13日、1月14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1. 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确认,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5、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目前正在测算中,公司将按规定做好业绩预计及相关公告工作。2020年度报告将于2021年4月9日公告,具体情况详见报告全文。公司2020年度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2、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ST华映 公告编号:2021-002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000万元-80,000万元	亏损:258,713.74万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23.19% - 增长130.9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169 元/股-0.2892 元/股	亏损:0.9353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2020年度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为了优化资产结构,聚焦优势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出售全资子公司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该事项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影响金额约为14.62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收到莆田市人民政府协议补助款3亿元;上述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对本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利润影响金额约为17.62亿元。

2、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调整、转型效果显著,预计营业收入17亿元-2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32%-56.02%。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21年1月1日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若公司符合撤销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同时说明是否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在披露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该申请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ST华映 公告编号:2021-003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人民币10,000万元的额度内办理融资租赁业务的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6月6日披露的2020-055号、2020-056号公告)。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披露公司与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方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合同》(合同编号:中方国际融租-回租-2020-003),公司以本部模组生产线部分设备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的方式与中方租赁进行融资租赁交易,本次融资金额(租赁物转让价款)为人民币5,000万元,融资租赁期限1年,自租赁物转让价款支付之日起计算。该次交易以华佳园所持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二次抵押担保。相关融资租赁款项已于2020年7月6日收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063号、2020-069号公告)。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披露公司再次与中方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合同》(合同编号:中方国际融租-回租-2020-013),该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交易抵押物信息、名义参考租赁利率等主要条款与《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合同》(合同编号:中方国际融租-回租-2020-003)保持一致,并于2020年12月29日收到相关租赁物转让价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001号公告)。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在上述人民币1亿元的额度内,公司再次与中方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合同》(合同编号:中方国际融租-回租-2020-014)。公司以本部模组生产线部分设备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的方式与中方租赁进行融资租赁交易,本次融资金额(租赁物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000万元,融资租赁期限1年,自租赁物转让价款支付之日起计算。本次交易抵押物信息、名义参考租赁利率等主要条款与《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合同》(合同编号:中方国际融租-回租-2020-003)保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063号公告)。公司已于2021年1月13日收到中方租赁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租赁物转让价款人民币2,000万元。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英股份"、"上市公司"、"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以下简称"《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规定,对公司2020年以来的规范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现将本次现场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

覃新林、姚浩杰

(三)现场检查时间

2021年1月9日-1月10日

(四)现场检查人员

覃新林

(五)现场检查手段

1、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访谈;

2、查看上市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

3、查看上市公司2020年以来召开的历次三会文件;

4、查阅和复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凭证、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明细等资料;

5、查阅上市公司的有关内控制度文件;

6、核查上市公司2020年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资料。

二、本次现场检查主要事项及意见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经现场检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现场检查之日,石英股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得到贯彻执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治理机制有效地发挥了作用;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和权责分配科学合理,对部门或岗位业务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等规定明确合规,风险评估和控制措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20年以来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记录及其他会议资料保存完整,会议决议经出席会议的董事或监事签名确认。

(二)信息披露情况

根据对公司三会文件、会议记录的检查,并通过与指定网络披露的相关信息进行对比和分析,保荐机构认为:截至现场检查之日,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根据核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资金往来情况,并与公司高管人员、财务部门负责人等进行访谈,保荐机构认为:截至现场检查之日,石英股份资产完整,人员、机构、业务、财务保持独立,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有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核查,石英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分别与专户开立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保荐机构逐月核对了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及使用明细台账,保荐机构认为:截至现场检查之日,石英股份募集资金已按照既定的规划用途使用,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石英股份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重大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规定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内部相关制度、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相关人员的访谈。保荐机构认为:石英股份已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和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和决策机制进行了规范,相关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和对外投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经营状况

根据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和部分业务人员访谈,了解近期行业和市场变化情况以及公司经营情况。保荐机构认为:石英股份经营模式、经营环境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状况正常。

(七)保荐机构认为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无。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请上市公司继续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继续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四、是否存在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本次现场检查未发现石英股份存在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持续督导现场检查工作过程当中,公司领导和相关部门业务人员给予了积极的配合,为本次现场检查提供了必要的支持。

本次现场检查为保荐机构独立进行,未安排其他中介机构配合工作。

六、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有关要求,对石英股份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经过本次现场核查工作,保荐机构认为:

2020年以来,石英股份在公司治理、内控制度、三会运作、信息披露、独立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等重要方面的运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要求。截至现场检查之日,石英股份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保荐机构也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督促公司有效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

保荐代表人:

覃新林 姚浩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1-006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000.00万元至57,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798.49万元到15,798.49万元,同比增长29%到38%。

2、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0,000.00万元至5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0,742.53万元到14,742.53万元,同比增长27%到3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000.00万元至57,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798.49万元到15,798.49万元,同比增长29%到38%。

2、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0,000.00万元至5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0,742.53万元到14,742.53万元,同比增长27%到38%。

(三)本次业绩预计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201.5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257.47万元。

(二)每股收益:0.618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主营业务方面,公司运营服务类项目运营情况良好,投入运营的生活垃圾焚烧电厂增加,同时甘肃高能中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完成技改于2020年度投产,公司运营业务利润增长;工程建设类项目按计划推进在手订单,总体确认收入及实现利润均有增长。

(二)会计处理的影响

2020年4月,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杭州高能结加改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7月,公司完成收购子公司阳新鹏富矿业有限公司、靖远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剩余少数股东股权,增厚盈利。

(三)其他影响

上述2020年度业绩指标已考虑商誉减值的影响,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业绩预增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1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1年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在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4号楼501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21年01月0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9)。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月21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1日上午9:15至2021年1月21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14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14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4号楼5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5、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审议《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上述议案已于2021年1月4日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议案1-3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议案1-3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提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
5.0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6.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应当提交的材料: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1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方式登记,参见附件3

4、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4号楼4楼董事会办公室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李金苗

(2)电话号码:0592-7702685

(3)传真号码:0592-5701337

(4)电子邮箱:stock@intretech.com

(5)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

6、本次会议会期暂定为半天,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7、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1 月 1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25

2、投票简称:盈趣投票

3、投票时间:2021年1月2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盈趣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赞成,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1月21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			
5.0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6.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赞成提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否则受托人有权对该事项进行投票。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附件 3: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贵人 公告编号:临2021-003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泉州中院")已于2020年12月8日裁定受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人鸟"或"公司")重整,并于2020年12月11日指定贵人鸟清算组担任管理人,负责重整各项工作(详见贵人鸟于2020年12月11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和2020年12月12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法院指定管理人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9)。

贵人鸟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由泉州中院主持于2021年1月14日上午9时30分以网络会议形式召开,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贵人鸟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

贵人鸟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主要议程包括管理人作阶段性工作报告、介绍生产经营情况报告、管理人作财产状况调查报告、债权审查工作报告,管理人介绍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并提交债权人会议进行表决、介绍重整期间继续营业议案并提交债权人会议进行表决等。

贵人鸟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顺利完成既定会议议程,并表决通过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草案)》及《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重整期间继续营业议案》。

二、风险提示

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但公司尚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13.4.14条第(六)款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鉴于公司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管理人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1-004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原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7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6%)股份协议转让给邱晓华先生。马鸿先生分别于2020年12月24日、2021年1月7日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邱晓华先生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马鸿先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邱晓华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4,000,000股;兴原投资分别于2020年12月24日、2021年1月7日与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邱晓华先生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兴原投资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邱晓华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6,0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2021年1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等媒体上的《2020-108: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2021-002: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补充公告》。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2021年1月14日,公司收到马鸿先生和兴原投资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协议转让事宜已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2021年1月12日,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前后,交易各方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情况		变动后持股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马鸿及其一致行动人	901,236,555	29.14%	831,236,555	26.88%
其中:马鸿	710,639,416	22.98%	686,639,416	22.20%
兴原投资	190,597,139	6.16%	144,597,139	4.68%
邱晓华	0	0.00%	70,000,000	2.26%

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马鸿先生持有公司686,639,416股股份,其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持有公司144,597,139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831,236,55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88%。马鸿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邱晓华先生持有公司70,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6%。

三、备查文件

《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1-002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8,672,120,276.64	8,027,819,758.01	8.03
营业利润	754,797,147.39	657,788,281.31	14.75
利润总额	766,363,191.68	655,485,153.92	1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1,958,983.93	591,370,021.44	1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079,417.48	483,006,894.05	16.1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9	0.43	13.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4%	10.36%	提高0.6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8,737,446,027.19	8,056,846,535.09	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306,168,377.34	5,909,809,393.41	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58	4.29	6.7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0年度,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全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44亿元,上升8.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0.81亿元,上升13.63%。主要为公司自产农产品销量增加,粮油供应量加大,粮食价格温和上行,公司产品毛利率上升,同时根据相关政策部分社保费用减免所致。

三、主要产品产销量经营数据

单位:万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大小麦	56.50	58.06	10.46	3.92%	22.77%	138.06%
水稻	61.62	30.57	61.26	-14.58%	-19.83%	-7.74%
麦种	31.79	27.82	2.86	16.62%	-0.60%	580.05%
稻种	10.52	9.93	0.09	16.56%	4.49%	-5.81%
大米	29.90	32.86	1.06	35.80%	32.14%	3.46%

上表大小麦、水稻、种子、大米生产量、销售量为公司合并口径对外销售数量。上述生产经营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存在不确定性因素,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公司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